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

控股股东厦门当代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提示：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厦门当代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文化”）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轮候冻结股份数量（含本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已超过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新增轮候冻结情况

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鹰潭市当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集团”）及北京先锋亚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锋亚太”）所持公司股份新增被轮候冻结事项，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轮候冻结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机关
鹰潭市当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	85,400,000	100%	10.79%	2020-07-16	36个月	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鹰潭市当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	85,400,000	100%	10.79%	2020-07-20	36个月	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北京先锋亚太投资有限公司	是	14,814,814	100%	1.87%	2020-06-15	36个月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经公司向控股股东当代文化及其一致行动人核实，目前，鹰当代集团、先锋亚太均未收到法院相关法律文书，具体情况有待进一步核实。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当代文化持有公司股份 175,555,5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18%，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 175,555,5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18%，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处于被司法冻结股份共计175,555,5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18%，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处于被司法轮候冻结状态的股份共计681,084,594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87.96%。

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当代集团持有公司股份85,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79%，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85,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79%，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处于被司法冻结股份共计 85,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79%，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处于被司法轮候冻结状态的股份共计 890,835,697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043.13%。

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先锋亚太持有公司股份 14,814,8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7%，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 14,814,8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7%，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处于被司法冻结股份共计 14,814,8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7%，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00%；处于司法轮候冻结状态的股份共计29,629,628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00%。

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厦门旭熙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旭熙”)持有公司股份4,062,2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1%，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4,062,2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1%，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00%；处于被司法冻结股份共计4,062,2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1%，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00%；处于司法轮候冻结状态的股份共计4,062,278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00%。

三、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当代文化及其一致行动人当代集团、先锋亚太、厦门旭熙最近一年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亦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2、公司控股股东当代文化及其一致行动人当代集团、先锋亚太、厦门旭熙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本次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或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直接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新增股权被轮候冻结事项的复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6日